

滁州市教育体育局

滁教体研函〔2023〕152号

滁州市教育体育局关于申报滁州市 教育科学研究项目 2023 年度课题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体育局，苏滁高新区教育局，市直各学校：

为进一步提升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水平，2023 年将继续开展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2023 年 8 月 21 日—23 日。

二、申报条件

（一）凡我市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教学及管理人员、各级教育行政管理干部、科研机构教育科研人员，均可申报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项目申请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独立承担实质性研究的能力。

（二）两名项目负责人中至少有一名具有一级教师及以上专

业技术职务。具有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的，不受职称限制。鼓励中小学、中职学校和高校联合申报。

(三)项目负责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项课题，在研的市级及以上课题主持人不能申报本年度市级课题。

(四)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申报选题范围以基础教育和中等职业教育的理论与实践问题为研究领域。

三、选题要求

选题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立足党和国家教育事业发展需要，聚焦教育发展理论和现实问题。

申报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可参考下列 2023 年度教育重点工作(部分)内容确定研究领域和方向，也可参考滁州市 2023 年度教育重点工作、结合实际工作需要选择研究内容。自拟题目，课题名称的表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

(一) 聚焦培根铸魂，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研究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的实践研究；新时代全面开展德智体美劳“五大行动”的理论和安徽实践研究；培养青少年“四个自信”，推动党团队衔接的协同育人研究；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推进路径研究。

(二) 聚焦人才战略，深化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研究

学生核心素养培育的长效机制研究；教研组建设研究；大单元教学、作业设计研究；普通高中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模式研究等。

（三）聚焦人民满意，加快教育高质量发展的研究

特殊教育“融合”、学前教育“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高中学校“多样化”的教育高质量发展研究；落实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培养学生核心素养的教学理论和实践研究；课后服务相关问题研究。

（四）聚焦乡村振兴，推进乡村教育振兴和教育振兴乡村的研究

办好每一所乡村学校，乡村学校可持续发展路径研究；着力农村义务教育薄弱环节保障，提升县域义务教育教学水平和办学质量研究；乡村学校教育 with 乡土文化互促共融机制的实践研究。

（五）聚焦强基兴师，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研究

建设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理论和实践研究；优秀教师成长规律，促进教师专业能力发展的考评制度研究；云端教研和跨区域联合教研机制研究。

（六）聚焦融合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改革新问题研究

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中等职业教育多样化发展的理论与实践研究；职业教育与产业集群融合发展新模式研究；中职教育与普通高中教育协调发展研究；中等职业教育服务乡村振兴研究。

（七）聚焦评价改革，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关键突破点与实现路径研究

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学校评价、教师评价、学生评价、

用人评价的研究；《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指南》《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南》《普通高中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指南》《特殊教育办学质量评价指南》的研究。

义务教育学校、普通高中教学质量监测、数据分析及问题解决研究；中小学生艺术关键能力考查测评及发展性评价体系研究；中小学教师课程实施水平评估。

四、组织管理

（一）市教科院负责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的申报和组织工作。市教科院将严格相关规定组织评审。

课题评审有资格审查、专家匿名评审、评委会审议、公示等程序。申报材料必须符合要求，选题不在基础教育和中等职业教育研究范围、申请人不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材料不合规格的，不予接收和评审。

（二）各县（市、区）申报工作由所在地教研室统一组织；市直学校有意申报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的，由学校教科研管理部门组织。

请县（市、区）及市直学校在报送申报材料前对各申报项目进行认真审核，在符合条件的申报项目中择优推荐，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

五、申报办法

（一）课题申报所需的《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课题申请书》《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课题论证活页》《滁州市教育科

学研究项目 2023 年度课题申报汇总表》可登录滁州市学业评价系统“科研管理”栏目阅读、下载。

申请人需填写统一规格的《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课题申请书》《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课题论证活页》，A4 纸双面打印，分别装订。

(二) 申请人所在单位应对课题负责人的政治表现、业务及学术能力、申报材料的真实性等进行全面审核，承诺提供研究条件和承担课题管理职责并签署意见。

(三) 报送材料包括：各申报项目的《申请书》1 份、《活页》3 份，《活页》夹在《申请书》内；加盖公章的《课题申报汇总表》(Excel 版)。上述材料的电子版发至指定邮箱 1656760650@qq.com，邮件名称为“某某单位+2023 市级项目申报材料”。

(四) 申报材料由所在县(市、区)及市直学校科研管理部门签署意见后，按时间节点统一报市教科院(滁州市教体局 211 室)，逾期不予受理。

六、其他要求

为加强市级课题研究质量管理，今年将对有关学校申报资格和申报数量进行限制。

(一) 规模较大的学校申报市级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的数量不得超过 4 项，规模较小的学校不得超过 2 项。

(二) 一个学校同一学科原则上只能申报一个项目。

联系人：方克宇 许玉枚

联系电话：2177858 3031939

附件：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 2023 年度课题申报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滁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项目 2023 年度课题申报汇总表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单位：

序号	课题名称	项目分类	申报人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所在地区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手机号	电子信箱	预计完成时间
			xxx xxx	xxx xxx	xxx xxx						

- 注：1. 申报人请务必填写完整汇总表，避免因信息不全在初审时即被淘汰。填写时请不要改变表结构，一个项目只能占用一行。
2. 填写“手机号”等栏目的数字时，请把单元格设置为“文本”格式，否则会产生错码和乱码现象，影响后续工作。
3. 两个负责人请在同一栏，分上下行填，见示例。
4. 通讯地址请详细填写邮政可投递到的地址。
5. 本表可缩放，可分页打印。